

**機構債券發行計劃下之
政府債券暫定發行時間表
(2014年3月至8月)**

暫定期 年期	暫定投標日期	暫定發行日期	暫定 發行金額 (億港元)	新發行/ 重開	發行 編號
2年	2014年3月7日 (星期五)	2014年3月10日 (星期一)	35	重開	03GB1605
3年	2014年4月9日 (星期三)	2014年4月10日 (星期四)	30	新發行	03GB1704
10年#	2014年5月14日 (星期三)	2014年5月15日 (星期四)	8	重開	10GB2301
5年	2014年7月9日 (星期三)	2014年7月10日 (星期四)	20	重開	05GB1902
10年	2014年8月6日 (星期三)	2014年8月7日 (星期四)	10	新發行	10GB2408

投標將以債券轉換投標方式進行。

附註：

1. 所有年期、投標日期、發行日期、發行金額及發行方式均為暫定。個別政府債券的發行細節，將於相關投標日期前最少4個營業日確定及公布。金管局可因應當前市況調整發行時間表。
2. 成功投得重開債券的人士，需向金管局支付有關的投標價加相當於該批債券上一個付息日至重開時之配發日期間累計利息的款項。若債券是於首個利息期內重開，該款項則為投標價加債券原發行日至重開時之配發日期間所累計的利息。
3. 債券轉換投標容許市場參與者選擇透過競價招標的方式，將指定的債券轉換為另一在債券轉換投標中發行的債券。債券轉換投標將以面值相等的方式進行轉換。具體而言，成功投得債券的人士，需向金管局提供指定作提早贖回的債券，其面值相等於該人士在債券轉換投標中獲配發的債券之面值。透過債券轉換投標贖回的指定債券和相關贖回價格將於投標前公布。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有權以其他方式舉行債券轉換投標。